



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 辽宁法治报 联办

“老百姓的血汗钱不能白扔”

执行法官揪出“隐身钱包”追回28年欠款

张莹 本报记者 关月 见习记者 李寰宇

“快30年了，我以为这钱永远要不回来了……”拿着刚到账的14万多元，60多岁的戴某红了眼眶。去年12月，老人手写感谢信向沈阳市苏家屯区人民法院执行法官张猛致谢，她追了半辈子的债终于画上圆满句号。在这感人一幕的背后，是一场执行法官与村集体组织“躲猫猫”的智慧较量。

一笔欠款拖了28年

1997年，苏家屯区居民戴某出于对村集体的信任，先后两次将共计4万元积蓄借给村委会用于打电井，双方约定月息2分。本以为是支持家乡建设的善举，却没想到追欠之路长达28年。当年借款到期后，戴某多次讨要，村委会在2001年出具96037.8元欠条后，仍推诿不还，直至无人问津。

无奈之下，戴某于2018年向苏家屯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申请强制执行。法院依法查封村委会账户后，发现其名下账户长期无任何流水，多年来的反复查封、查控均无进展。

执行工作陷入两难

去年11月，戴某再次申请恢复执行，承办法官张猛在详细翻阅卷宗后，认为村委会作为基层组织，不可能没有日常开支，账户零流水明显反常。他敏锐意识到，村委会大概率使用了其他账户

规避查控。戴某跟着执行法官跑了无数次村委会，每次都碰钉子：“账户没钱，我们也没办法。”前法定代表人金某则指责法官，“我早就不干了，你们凭啥给我限高？”一次又一次的碰壁，戴某自己都灰心了，直言“查封账户就是无用功”。

一边是被执行人的抗拒与逃避，一边是申请人的失望与无奈，执行工作陷入了两难境地。“当时真的觉得走进了死胡同，传统的执行思路完全行不通。”张猛回忆道，“虽然案件进展困难，但我不能放弃，不能让老人的血汗钱和20多年的期盼落空。”

辗转找到资金账户

抱着“必须找到新突破口”的决心，张猛彻底抛弃了“死盯原账户”的传统模式，转而从村集体的实际运营细节入手寻找线索。他先是陪同戴某实地走访村委会，与工作人员拉家常时不经意间问到工资发放问题，得知村委会工作人员的工资并非由本村账户发放，而是由某第三方统一

负责；随后，张猛又深入村里询问村民，了解到村委会对外承包的鱼塘租金也并非直接打入村委会账户，而是由镇上的某个部门代收。两条看似无关的线索，最终都指向了同一个主体——某服务中心。

为验证这一猜想，张猛立即前往该中心核实情况。起初，中心工作人员还试图隐瞒，但在张猛出示走访记录和法律文书后，该工作人员最终承认村委会的日常开支、集体土地及鱼塘租金等资金，均由该中心代管的一个农商银行账户负责收支。更令人惊讶的是，该账户仅2025年一年内收取的土地租金就高达590万元，完全具备履行债务的能力。张猛当即依法向该中心送达执行裁定及协助执行通知书，冻结账户内20万元资金。

执行款终于到账了

去年12月，距离戴某借出第一笔钱整整28年零9个月，法院从村委会的“隐藏账户”中足额扣划了147107元执行款（含本金、利息及迟延履行金）。拿到执行款

的那一刻，戴某激动得老泪纵横，她紧紧握住张猛的手，从怀里掏出一封早已折好、字迹工整的手写感谢信：“张法官，这封信我写了好几遍，今天终于能亲手交给您了！”

信中写道：“尊敬的张猛法官：您好！今天是我这辈子最开心的一天，28年的等待终于有了结果……是您没有放弃我，一次次陪我去村里走访，跑遍了镇里的部门。您说‘老百姓的血汗钱不能白扔’，这句话我记在心里。谢谢您，您是真的好法官……”

张猛接过感谢信，眼眶湿润：“大娘，这是我应该做的。只要有一丝希望，我们就不会放弃每一位申请执行人的合法权益。”

该案的成功执结，不仅为申请人挽回了损失，更是法院打击规避执行行为的坚定宣言。该院执行局局长郭晓宁表示，该案的突破在于法官跳出了传统执行框架，从“人”和“钱”的实际流动中寻找答案，为破解规避执行难题提供了可复制的实践经验。

被拘留后终悔悟

4.6万元抚养费当场结清

本报讯 “我马上给钱，以前是我不对，我保证以后按时给付抚养费……”羁押室里，被执行人石某低下了头。

面对执行法官郭峻彤及其同事的释法明理和法律的严厉惩戒，这名长期拖欠抚养费的父亲态度发生了彻底的转变。这不仅让两件陷入停滞多年的“终本”旧案成功执结，还促使他主动付清了尚未进入执行程序的后续费用。

新年伊始，西丰县人民法院执行局以“开局即冲刺”的劲头，打响执行攻坚第一枪。此次成功化解的正是两起以石某为被执行人的抚养费纠纷案。

此前，石某因离婚后长期未支付两名子女的抚养费，被前妻两次申请强制执行，累计金额达3.8万元。由于当时未查找到石某有可供执行的财产且其行踪不定，案件依法终结了本次执行程序。但“终本”不等于案结，孩子的需求和申请人的期盼始终是执行法官的牵挂。

借助开年专项行动，执行局强化对终本案件的动态追踪，最终成功找到并控制了石某。面对其仍想逃避履行的态度，法院果断“亮剑”，依法对其作出司法拘留十五日并处罚款2000元的决定，以强制力击碎其侥幸心理。

强制执行是后盾，化解矛盾才是目的。拘留期间，郭峻彤并未止步，而是法理情理双管齐下：一方面严肃告知，拒不履行抚养



执行干警对被被执行人进行释法明理

义务情节严重可能涉罪；另一方面从亲情伦理切入，劝导其承担起父亲的责任。最终，法律的震慑与情感的触动，彻底撬开了石某的心理防线。

石某当场支付了3.8万元历史拖欠的全部抚养费，并主动将申请人尚未申请执行的8000元到期后续费用一并结清。积压旧案得以彻底清零，潜在新案也消弭于未然，真正实现了“案结事了”。

逃避履行义务，不仅无法解决问题，反而会招致更严厉的法律制裁。西丰县法院

此次通过刚柔并济的执行策略，生动诠释了法律的刚性权威与司法的疏导温度相结合，如何有效打破僵局——不仅彻底解决了陈年旧案，更从源头消弭了潜在纠纷，实现了“执源治理”减少诉累、促进和谐的核心价值。

新的一年，西丰县法院执行局将继续以攻坚克难的决心和司法为民的温情，聚焦人民群众急难愁盼，在每一起执行案件中守护公平正义。

冯佳欣 本报驻铁岭记者 江海峰

东港法院破解充电桩安装难题

本报讯 随着新能源汽车普及，充电桩安装纠纷日益凸显。近日，东港市人民法院成功执结一起相关案件，为民生需求与绿色发展保驾护航。

东港市某小区业主在专属车位申请安装充电桩时，遭物业公司以“存在安全隐患”“需缴维护费”为由阻挠，协商无果后诉至法院。法院审理认定业主安装行为符合规定，判令物业公司予以协助，但物业公司拒不履行生效判决，业主遂申请强制执行。执行中，干警精准研判案件典型意义，送达《主动履行通知书》并现场释法。针对物业公司担心后续管理压力的顾虑，工作人员普及新能源产业政策，建议通过审查安装资质、规范流程防范隐患，消除其担忧。最终，物业公司当场同意配合，案件圆满解决。

此次执结既维护了业主合法权益，也为同类纠纷提供了司法指引。东港市法院将持续聚焦民生热点，加大执行力度，以精准司法服务保障绿色出行，优化民生保障，彰显司法为民担当。

韩骏 本报记者 蔡冰